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目前，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部分核心条款在商讨中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存在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交易对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16年5月23日，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并于2016年5月2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相关公告。之后，于2016年6月23日、7月22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4、2016-072）。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以及有关各方均积极推进相关各项工作，包括与交易对方进行谈判、审计评估、方案论证等工作。

鉴于预案披露后，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重大

资产重组方案的部分核心条款在商讨中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目前就是否继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在商讨中，存在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交易对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对因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22日